

**粤财科教〔2023〕48号2023年中央
财政追加下达支持义务教育补助经费
(综合奖补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单位：东莞市茶山镇教育管理中心

评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东莞分所

报告编号：信会师莞报字[2024]第60014号

报告日期：2024年9月

报告摘要

受东莞市财政局茶山分局委托（以下简称“茶山财政分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东莞分所（以下简称“立信东莞分所”）对“粤财科教〔2023〕48号2023年中央财政追加下达支持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立信东莞分所组织评价工作组，秉承“依规、科学、客观、公正”的原则，严格遵守协议规定，对项目前期工作、过程管理、产出、效益等方面进行了客观评价。2024年4月至7月立信东莞分所审核东莞市茶山镇教育管理中心（以下简称“主管单位”）提供的项目资料，结合现场调研、满意度问卷调查、综合评价等环节，形成该项目绩效评价结论：评价得分80.00分，绩效等级为“良”。

项目实施成效：茶山镇积极落实上级关于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的安排，及时将综合奖补资金下达至镇内4所公办学校，由各学校将专项资金统筹用于教育教学。4所公办学校按审批后的支出计划组织采购工作，截至2023年11月底拟购置事项完成率100.00%、购置标的质量验收合格率及交付及时率100.00%。该项目实施有助于改善各校办学条件，促进学校教学水平提升，在校师生满意度大于95.00%。

项目存在不足：支出计划审核有待深化，未关注及确认资产更新或新增需求是否必要、迫切。个别项目欠缺实施条件，实际于次年完成设备安装，购置计划缺乏前瞻性。部分

项目功能尚未达成，软件配套滞后。部分账务处理不够规范。

项目优化建议：强化支出计划审核，重点设备更新需求是否必要与迫切，进一步细化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资金分配方案与标准说明。按需设定工作事项，避免购置设备闲置或系统未能达到使用需求，影响资金支出效益。各学校应适时自查各项目预期功能实现程度及日常运维管理效果，保障项目效益可持续。规范资金支出管理，强化财务审核力度。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评价背景及目的	1
(二) 评价重点内容	3
(三) 项目内容	3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定	6
(五)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8
1. 预算安排情况	8
2. 资金使用情况	9
二、评价说明	10
(一) 评价范围与评价依据	10
1. 评价范围	10
2. 评价依据	11
(二) 评价方法	12
1. 资料分析法	12
2. 专家咨询法	12
3. 现场核查法	12
4. 综合评价法	12
三、绩效评价结果	13
(一) 评价结论	13
(二) 绩效影响分析	14
1. 前期工作	14
2. 过程管理	16
3. 项目产出	18
4. 项目效益	19
四、存在问题及建议	20

(一) 存在问题	20
1.支出计划审核有待深化	20
2.个别项目欠缺实施条件	21
3.部分项目功能尚未达成	21
4.部分账务处理不够规范	21
(二) 相关建议	22
1.强化支出计划审核	22
2.按需设定工作事项	22
3.保障预期功能实现	23
4.规范资金支出管理	23
附件 1: 粤财科教〔2023〕48 号 2023 年中央财政追加下达支持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	25
附件 2: 项目满意度调查结果	32

粤财科教〔2023〕48号2023年中央财政追加下达支持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信会师莞报字〔2024〕第60014号

为加强对财政资金的“跟踪问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东府办〔2019〕51号）的有关要求，受茶山财政分局委托，立信东莞分所作为第三方评价机构对“粤财科教〔2023〕48号2023年中央财政追加下达支持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以下简称“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现对该项目的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评价背景及目的

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规范做好民办义务教育发展专项工作，中央财政对人口基数大、财力困难、民办义务教育占比较高的省份给予奖补。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清算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粤财科教〔2023〕48号），东莞市获得广东省下拨2023年中央

财政追加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11,201.00 万元。经东莞市人民政府同意，2023 年 8 月东莞市财政局、教育局将 2023 年中央财政追加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下达至各相关镇街，茶山镇获省下拨经费 356.73 万元。

根据《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追加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的通知》，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资金应按照《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统筹用于茶山镇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相关支出，重点安排保障教学业务费、教研教改费、教学差旅费、印刷资料费、体育耗材文体活动费、日常维持维修维护费（包括学校水电费、物业管理费，房屋建筑物、道路、运动场地、设备、课桌椅、门窗维修维护更新，校园花草树木维护费等）、教师培训和仪器设备、图书购置等方面，学校应安排适当经费用于课桌椅维修和更新补充。

为规范专项经费使用、提高资金使用及项目实施效益，茶山财政分局将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纳入 2024 年度茶山镇绩效评价范围。本次开展绩效评价的目的是通过评价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发现过程管理、方案落实、资金使用存在的不足及原因，为类似项目提供经验借鉴，为完善相关政策、提升同类项目绩效提供决策参考。

(二) 评价重点内容

一是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的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全面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依据合理性。二是主管单位、各资金使用学校的内控管理制度健全有效性、采购程序合规性、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支出规范性。三是义务教育综合奖补经费分配原则是否清晰，各资金使用学校拟支出范围是否符合经费管理办法要求，支出进度是否符合市财政局、教育局要求。四是主管单位对项目经费使用的管理和监督检查是否到位。五是各资金使用学校对购置事项的验收、管理是否到位，购置物品/系统实际利用率，预期功能实现程度，是否存在闲置现象。六是项目实施对各资金使用学校教育教学保障效果，在校师生认同度等。

(三) 项目内容

2023年9月20日第29次茶山镇领导班子会议审议并同意发放中央财政追加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经费合计356.73万元，经费用于满足茶山镇4所公办学校教育教学最急需最紧迫的需求，如个别项目有余额，由主管单位统筹安排使用。

该项目由主管单位统筹管理，资金使用单位分别为：东莞市茶山中学(以下简称“茶山中学”)、东莞市茶山镇中心小学(以下简称“中心小学”)、东莞市茶山镇第二小学(以下简称“茶山二小”)、东莞市茶山镇第三小学(以下简称“茶山三小”)。4所公办学校经费使用安排见下表：

表 1 各学校经费使用安排

学校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内容	计划支出金额(元)
茶山中学	1	采购图书 27,000 册	根据学生增长人数,按生均图书标准,补充采购图书 27,000 册	404,151.00
	2	男生宿舍采购空调 22 台	根据工程进度,采购 22 台空调用于男生宿舍楼新增加宿舍	110,440.00
	3	原电脑室设备升级	3 个电脑室电脑配置落后,无法运行部分学习软件,需更新	99,000.00
	4	食堂厨房除油烟系统整改	原厨房抽排风系统电机功率不足,缺少除油烟机,造成校园油烟味四散,需整改	77,618.90
	5	购置考试阅卷扫描机 3 台	落实考试设备配置要求,购置 3 台	114,000.00
	6	购置中考化学实验考试评分平板	落实考试设备配置要求,购置 3 台	8,985.00
	7	补充精品录播室设备一批	采购录播室设备一批,用于精品课录制,提高教科研能力	85,805.10
	小计			
中心小学	1	人工智能智慧校园项目	学校作为广东省综合评价试点学校,2023 年 11 月将迎来东莞市综合评价试点学校验收,需采购人工智能校园软件完善学校评价系统	251,000.00
	2	运动小站与信息化提升项目	为更好地提高学生体育素养,形成有效的数据和分析报告,需采购运动小站与信息化提升项目	299,000.00
	3	86 英寸智慧教学触控一体机	2017、2018 年最早采购的一体机已到无法维修的程度,加之新增两个教学班,需采购希沃一体机,满足日常教学需求	133,056.00
	4	天花空调机	6 间教师办公室办公条件需提升,需购置 6 台办公室空调	114,944.00
	5	平板电脑慕课设备	校内 59 个教学班共用一个慕课教室,影响信息化教学需求,需采购慕课设备一批,提升信息化教学水平	132,000.00
	小计			
茶山二小	1	旧窗帘更换	原公用宿舍窗帘已使用 20 年,现宿舍已翻新,需采购并更换 64 套宿舍窗帘	109,448.00

学校名称	序号	项目名称	内容	计划支出金额(元)
	2	购买图书	购买学校缺口图书 18,600 册	279,000.00
	3	加装监控设施设备	学校新增场室加装监控设施设备、更换遭雷击损坏的监控设施设备	289,990.00
	4	新增科学教育设施设备	学校为东莞市科学教育示范校,需新增部分科学教育设施设备	188,815.00
	小计			867,253.00
茶山三小	1	图书采购项目	采购新课标各学科配套读物 6,000 册	90,000.00
	2	柴油发电机组项目	1.柴油发电机组、发电机系统调试 2.发电机房环保设施、发电机排烟管、管道支架灯 3.发电机基础、排风口设施、储油间设施、排风井设施等 4.电力电缆、低压开关柜(转换柜)、改造 P06 柜(出线柜)	193,000.00
	3	AI 运动小站	1.AI 运动小站测评系统 2.AI 运动摄像头 3.AI BOX 运动超脑 4.综合布线、管路线缆辅材、设备安装与调试等 5.AI 趣运动小程序	160,000.00
	4	开放式科创活动体验中心	将办公楼后走廊打造为科技创新实验型开放空间,包含以下板块:科学课程实验区、人工智能探索试验区、自然科学探索试验区、网络信息资源融合探索区	210,000.00
	5	泛在学习智慧校园建设项目	在现有书香校园基础上开拓电子阅览、悦听设施,打造信息化阅读校园,包含以下要素:增设点触阅读机、开通智能化阅读自动考级系统、开通智能化自动评价系统、开通校园宣传终端平台	217,000.00
	小计			870,000.00
合计				3,567,253.00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定

根据《茶山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各学校2023年度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定如下：

表2 项目绩效目标表（茶山中学）

类型	明细内容			
年度目标	提高预算执行率，专款专用，严格按照资金用途规范使用资金，有效利用资金，提高学校办学质量，办人民满意教育。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项目数量	≥1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及时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教学水平提升	有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学校可持续发展	可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校学生满意度	≥90%

表3 项目绩效目标表（中心小学）

类型	明细内容
年度目标	健全城乡义务教育发展一体化体制机制，有力地保障义务教育经费投入稳定性、可持续地增长，提升城乡义务教育均衡优质标准化发展，促进教育公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项目数量	5个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验收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资金执行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教育管理 水平情况	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学校办学 条件情况	有效提高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表 4 项目绩效目标表(茶山二小)

类型	明细内容			
年度 目标	用好 2023 年中央财政追加下达支持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 进一步改善学校的学习办公环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15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改善学校教学环境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 期限	可持续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表 5 项目绩效目标表（茶山三小）

类型	明细内容			
年度目标	为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照做好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专项工作的有关要求,中央财政对人口基数大、财力困难、民办义务教育占比较高省份给予奖补。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清算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粤财科教〔2023〕48 号），我市获得省下拨 2023 年中央财政追加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11201 万元。资金分配安排业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将 2023 年中央财政追加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足额下达至各相关镇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项目数量	1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通过率	1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学校运行保障能力	良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学校可持续发展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90%

（五）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预算安排情况

东莞市财政局、教育局下达茶山镇义务教育综合奖补资金 356.73 万元，茶山财政分局按镇领导班子会议审议安排拨付 356.73 万元至 4 所公办学校，其中：茶山中学安排经费 90.00 万元、中心小学安排经费 93.00 万元、茶山二小安排经费 86.73 万元、茶山三小安排经费 87.00 万元。

2.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实际支出356.73万元，
 预算执行率100.00%。

表6 义务教育综合奖补资金支出明细

学校名称	序号	支付时间	凭证号	内容	金额(元)
茶山中学	1	2023-9-27	记账-09-0146	购置图书 27,000 册	403,000.00
	2	2023-9-27	记账-09-0147	油烟系统整改	77,618.90
	3	2023-9-27	记账-09-0148	电脑设备、录播设备	193,790.10
	4	2023-9-27	记账-09-0149	空调和扫描仪	224,440.00
	5	2023-11-30	记账-11-0111	维修(护)费	1,151.00
	小计				900,000.00
中心小学	1	2023-9-27	记账-09-0055	人工智能智慧校园项目	251,000.00
	2	2023-9-27	记账-09-0055	运动小站与信息化提升项目	185,000.00
	3	2023-9-27	记账-09-0055	扫描仪	114,000.00
	4	2023-9-27	记账-09-0055	86英寸智慧教学触控一体机	133,056.00
	5	2023-9-27	记账-09-0055	天花空调机	114,800.00
	6	2023-9-27	记账-09-0055	平板电脑慕课设备	132,000.00
	7	2023-11-30	记账-11-0058	电脑室设备配件费	144.00
	小计				930,000.00
茶山二小	1	2023-9-27	记账-09-0082	新增科学教育设施设备	186,999.00

学校名称	序号	支付时间	凭证号	内容	金额(元)
	2	2023-9-27	记账-09-0083	加装监控设施设备	289,000.00
	3	2023-9-27	记账-09-0084	购买图书 18,600 册	278,481.50
	4	2023-10-27	记账-10-0062	旧窗帘更换	109,000.00
	5	2023-11-27	记账-11-0074	购买图书标签	3,772.50
	小计				867,253.00
茶山三小	1	2023-9-27	记账-09-0067	柴油发电机组项目	193,000.00
	2	2023-9-27	记账-09-0068	新课标各学科配套读物 6,000 册	90,000.00
	3	2023-9-27	记账-09-0069	AI 运动小站	160,000.00
	4	2023-9-27	记账-09-0070	泛在学习智慧校园建设项目	217,000.00
	5	2023-11-27	记账-11-0082	电脑室设备维护	31,000.00
	6	2023-11-27	记账-11-0083	开放式科创活动体验中心	179,000.00
	小计				870,000.00
合计				3,567,253.00	

二、评价说明

(一) 评价范围与评价依据

1. 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类型为事后评价,评价对象是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的实施效益及资金使用情况,评价范围为 2023 年 1 月至 12 月,涉及项目资金 356.73 万元。

2.评价依据

(1)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国发〔2015〕67号）；

(2)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4) 《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

(5)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清算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通知》（粤发财科教〔2023〕48号）；

(6) 《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东府办〔2019〕51号）；

(7) 《东莞市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东财〔2021〕50号）；

(8) 《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追加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的通知》；

(9) 《关于申请发放中央财政追加下达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的请示》（茶教财请〔2023〕84号）；

(10) 《茶山镇领导班子会议纪要（摘要）》（2023年第29次会议）。

(二) 评价方法

本次项目评价采用的方法主要有资料分析法、专家咨询法、现场核查法及综合评价法。

1.资料分析法

立信东莞分所查阅中央、广东省及东莞市关于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政策、通知，结合对项目实施过程、资金使用情况的了解，进行绩效数据比较、分析。

2.专家咨询法

立信东莞分所根据项目内容及实际情况，组建由教育管理、财务管理专家组成的工作组，通过采取专家书面评审、座谈交流等方式向主管单位、4所公办学校了解项目实施、管理模式，为佐证资料审核、指标评分提供依据。

3.现场核查法

2024年5月22日立信东莞分所与主管单位、4所公办学校进行座谈，掌握项目实施背景、补贴资金立项审核、服务商采购、资金支出审批支付流程等信息；结合现场调研，了解资金支出效益及各学校对综合奖补资金的想法。立信东莞分所组织4所公办学校师生满意度调查，了解在校师生对综合奖补资金支出范围及实施效果的意见。

4.综合评价法

立信东莞分所整理、汇总评价过程中采集的项目基础资料，结合调研座谈及满意度统计数据，对项目资金落实、组

织实施及效果体现进行多维度分析，经综合评价形成评价结论。

三、绩效评价结果

(一) 评价结论

2024年4月至7月立信东莞分所对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的前期工作、过程管理、产出及效益开展绩效评价。评价期间重点关注预算申请、预算执行、立项决策、财务管理、过程管理和绩效完成情况等内容，通过审核主管单位提供的书面材料，对主管单位、4所公办学校开展座谈及满意度调查，深入梳理项目产出与效果。综合书面审核、现场调研和满意度调查结果，形成该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立信东莞分所依据既定的《粤财科教〔2023〕48号2023年中央财政追加下达支持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详见附件1)，评定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整体得分为80.00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

表7 项目评分情况汇总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前期工作	20.00	14.50	72.50%
过程管理	35.00	26.00	74.29%
产出	20.00	19.00	95.00%
效益	25.00	20.50	82.00%
总得分	100.00	80.00	80.00%

(二) 绩效影响分析

根据 8 个二级指标及 16 个三级指标的评价情况，该项目在前期工作、过程管理、产出及效益方面均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同时存在提升空间，具体分析如下：

1. 前期工作

一级指标“前期工作”主要从项目论证决策、绩效目标及指标、预算配置三个方面，评价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实施内容及范围的合规性和科学性，绩效目标及指标设定的全面性、明确性和可衡量性，预算资金配置的合规性。指标权重 20.00 分，评价得分 14.50 分，得分率 72.50%。

(1) 论证决策

一是项目立项依据充分。《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 号）明确“对地方落实乡村教师生活补助等政策给予综合奖补，奖补资金根据奖补标准、调整系数等绩效因素核定，地方可统筹用于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相关支出”。2023 年茶山镇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依据广东省、东莞市经费下达的通知文件申请立项，综合奖补资金由 4 所公办学校统筹用于仪器设备图书购置、教学业务、教研教改、日常维修维护等方面，资金支出范围符合政策规定，与主管单位、4 所公办学校职责履行相关。

二是立项程序规范。2023 年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实施内容经各公办学校行政班子会议、主管单位、茶山镇领导

班子会议审议同意开展，项目能按规定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要求。

(2) 目标设定

部分学校年度目标设置有待优化，如茶山中学、中心小学目标空泛，未能体现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实施内容及预期效益；茶山三小将项目实施背景等同年度目标，目标设置不合理。建议各学校结合综合奖补资金拟支出范围及预期效益优化年度目标，如“根据补助经费管理办法要求，将专项资金用于仪器设备图书购置、教研教改、维修维护等方面，切实保障学校义务教育工作开展，优化教学设施设备配套，提升学校办学水平”。

(3) 指标设定

项目绩效指标体系完整，但部分指标设置不合理。如：数量指标“开展/完成项目数量”表述笼统、“补助人数”与项目实施内容不相关，建议各学校根据实施内容细化数量指标及指标值，如“采购图书数量”、“购置空调数量”、“新增科学教育设施设备数量”、“创建开放式科创活动体验中心数量”等。效益指标量化不足，“提升教学水平”、“改善教学环境”等指标均为定性指标，建议各学校立足资金支出重点范畴适当增设效益指标，如“录制基础教育精品课数量”、“教师教育教学大赛获奖数”、“科学教育课程开展数量”、“科学教育获奖数”、“运动小站月应用频率”、

“学生运动频次增长率”、“学生体质达标增长率”等。

(4) 预算配置

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预算资金申请程序符合规范要求。各学校立足拟实施内容，结合市场询价确定预算资金需求，预算编制较为准确，2023年该项目无预算调整情况。

2.过程管理

一级指标“过程管理”主要从资金管理、业务管理两方面，考察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资金支出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落实程度、采购合规性。指标权重 35.00 分，评价得分 26.00 分，得分率 74.29%。

(1) 资金管理

主管单位、4所公办学校未制定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资金支出及财务管理均遵循茶山镇政府财务管理相关规定，资金支付审批流程齐全，支付凭证合规完整，资金使用范围符合规定，未发现专项资金被克扣、截留、挤占、挪用、违规列支等情况。但茶山三小部分支出存在账务处理不规范的情况。

(2) 业务管理

4所公办学校已制定本单位的《政府采购管理内部控制制度》、《采购管理制度》，明确校内采购工作原则、采购形式、部门采购权限与职责、采购过程管理、采购验收、采购结算管理、档案管理和监督检查要求，采购机制建设基本健

全。

各学校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资金支出范围经行政班子会议讨论及审议，综合采购内容、采购标的金额确定采购组织形式，按采购流程组织服务商选取，采购工作整体规范。部分学校合同管理及验收管理有待规范，如：茶山中学图书、录播设备、空调、扫描仪、油烟系统采购合同签订时间未填写，空调机验收无验收意见、验收时间；中心小学平板电脑、智慧校园、运动小站与信息化项目合同签约时间未填写，希沃一体机、空调机、扫描仪、运动小站等采购事项合同验收单验收意见、验收日期空缺；茶山二小未有效落实采购验收制度，图书、加装监控设施设备采购项目验收报告仅采购经办人 1 人签字，不符合《茶山镇第二小学采购管理制度》“成立验收小组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小组根据国家、行业标准、招标文件和采购合同约定开展验收工作，并对验收结果进行签名确认”的履约验收规定。

主管单位已建立与 4 所公办学校的联动工作机制，各学校按主管单位要求于项目立项期间上报本校用款计划，经主管单位协调及审核，确定 2023 年度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资金在 4 所公办学校间的分配结果，评审期间各学校未对资金分配结果及公平性提出异议。但主管单位对各学校专项资金支出计划实际执行进度、采购工作开展等方面的监督管理频次有待提高。

3.项目产出

一级指标“项目产出”主要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预算执行四方面考察项目实际完成情况。指标权重20.00分，评价得分19.00分，得分率95.00%。

(1) 购置事项完成率

根据4所公办学校采购合同及验收材料，拟定事项均在2023年11月底前完成采购并交付到位，购置事项完成率100.00%。

(2) 验收合格率

4所公办学校购置事项验收合格率100.00%，购置标的交付质量得到学校认可。截至评审日，部分学校购置事项的拟定功能尚未全部实现，如中心小学智慧校园、慕课设备购置项目。

(3) 完成时效

4所学校购置事项标的在规定时间内交付到位，交付及时率100.00%。

(4) 支出时效

截至2023年9月30日，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资金支出合计324.32万元，预算执行率90.92%；截至2023年11月30日，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资金支出合计356.73万元，预算执行率100.00%。专项资金支出进度符合东莞市财政局、教育局“追加下达奖补资金要求9月底前执行进度达到

75.00%以上，12月底前执行进度达到100.00%，不得结转至下一年度”的工作要求。

4.项目效益

一级指标“项目效益”主要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社会评价三方面，考察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的整体效益。指标权重25.00分，评价得分20.50分，得分率82.00%。

(1) 社会效益

2023年4所公办学校结合生均图书标准、教研教学、信息化教学等需求，确定专项资金支出范围，能按要求将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资金统筹用于本校教育教学保障。通过实施该项目，进一步改善各校办学条件，有助促进学校信息化教学水平，如新课标各学科配套读物采购项目，丰富校内藏书，有助学生巩固课堂知识、拓展思维；AI运动小站、智慧校园项目可促进校园体育文化、学习氛围营造，以趣味互动模式调动学生自主运动、学习积极性，协助学校掌握学生体质及各项学科素养数据，为下阶段教学提供依据。

2023年9月至2024年5月，茶山中学精品课录播设备的投入使用带动教师教育教学技能水平提升，该校教师在2023年东莞市品质课堂大赛中荣获一等奖12项、二等奖17项、三等奖3项，在2023年东莞市基础教育精品课中获得一等奖5项、二等奖10项、三等奖14项。

茶山二小积极推动科普教育，2023年支出专项资金购

置科学教育设施设备一批，该校获评 2023 年东莞市中小学优秀创客教育空间评选一等奖、东莞市中小学优秀创客教育空间称号等集体荣誉 7 项，在校教师获得东莞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一等奖、2023 年东莞市中小学课后服务优质科普课程案例遴选活动一等奖、2023 年东莞市中小学创客嘉年华活动【小学组】一等奖等奖项 26 项，在校学生参加东莞市科技节、东莞市创客嘉年华、东莞市科技模型比赛等获得奖项 24 项。

(2) 可持续影响

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是茶山镇落实义务教育发展专项工作的体现，项目依据上级文件精神立项，政策实施稳定性得到保障。各公办学校将专项资金用于保障教学教育工作，购置事项效益可持续，但部分学校新旧设备替换部件未履行报废手续，固定资产管理有待规范。

(3) 社会评价

2024 年 5 月，立信东莞分所面向 4 所公办学校在校师生开展满意度调查，共收集有效问卷 933 份。受访对象对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专项资金支出范围、设施设备利用率、学校教学设施配套改善效果等方面的满意度均大于 95.00%，项目实施效益得到在校师生认可。

四、存在问题及建议

(一) 存在问题

1. 支出计划审核有待深化

4所公办学校专项资金支出计划均涉及固定资产更新或新增，主管单位未能提供各学校上报的固定资产更新佐证及审核记录，支出计划审核阶段未关注及确认资产更新或新增需求是否必要、迫切。

2.个别项目欠缺实施条件

中心小学购置6台天花空调机用于提升临时教师办公室办公条件，相关设备于2023年9月底交付学校。因该校实施扩容提质工程，空调机于2024年安装完成。2023年该项目不具备安装条件，设备购置计划缺乏前瞻性。

3.部分项目功能尚未达成

茶山三小泛在学习智慧校园建设项目计划功能包括：增设点触阅览机（用于师生自动查阅）、开通智能化阅读自动考级系统、开通智能化自动评价系统、开通校园宣传终端平台。该项目28台触摸阅览翻书机于2023年9月安装完成，但抽查发现部分翻书机处于断电关机状态，翻书机部分内置学习内容不符合学校及师生需求；阅读自动考级系统、自动评价系统、校园宣传终端平台有待尽快开通或升级。

中心小学平板电脑慕课设备购置旨在开展慕课教学、提升信息化教学水平。学校反映因慕课课程内容系统未开放，平板电脑目前由德育处及文明岗小助手用于班级评价，截至评审日该项目未实现预期功能。

4.部分账务处理不够规范

茶山三小2023年11月记账-11-0082号凭证，摘要为“财

政直接支付 2023 年中央财政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电脑室设备维护”，支出金额 31,000.00 元，记入“业务活动费用 商品和服务费用”。该笔支出用于购置学校电脑室设备硬件，如华硕 z11pa-u12 10g、INTEL6133+主动式 2U 散热器、CRPS SS0W 双电源等单位价值在 1,000.00 元以上的硬件，应根据 2021 年财政部最新修订发布《事业单位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 108 号）的规定记入“固定资产”。

（二）相关建议

1. 强化支出计划审核

主管单位应进一步完善支出计划审核把关机制，明确学校支出计划佐证资料提交要求，重点审核固定资产台账，确认各学校拟更新或替换资产是否处于报废期，更新需求是否必要与迫切。针对个别学校反馈不清楚专项资金分配方式的情况，建议主管单位后续进一步细化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资金分配方案与标准说明。

2. 按需设定工作事项

各学校应结合本校教学教研需求确定专项资金支出方向，综合考量拟购设备或系统是否在一定期限或当年度具备实施条件。按照补助经费管理办法、“勤俭办学”、“建设节约型校园”等要求将经费用于学校教育教学最急需最紧迫的方面，避免购置设备闲置或系统未能达到使用需求，影响财政资金支出效益。

3.保障预期功能实现

目前义务教育综合奖补项目的购置事项已投入运行一定时间，各学校应自查设备购置、智慧化信息系统建设等项目的预期功能实现程度及日常运维管理效果，保障项目效益可持续。建议茶山三小联系供应商，完善泛在学习智慧校园建设项目软件配套，满足师生对触摸阅览翻书机学习内容的需求，并促进该项目其他功能的正常使用。中心小学应适时做好运动小站学生信息录入及慕课课程资源对接，争取早日发挥相关项目效益。

4.规范资金支出管理

根据《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的相关规定，调整茶山三小电脑室设备维护、开放式科创活动体验中心项目科目。强化各学校财务审核力度，包括制定明确的财务审核流程和规范、明确财务审核权限和职责等，保障资金支出账务处理的准确性和合规性。同时，应做好购置事项验收材料内容的检查，确保凭证后附采购验收单等验收材料内容完整填写。

(本页无正文)

附件:

- 1.粤财科教〔2023〕48号2023年中央财政追加下达支持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
- 2.项目满意度调查结果

项目负责人签字:

受委托单位公章:

附件 1: 粤财科教〔2023〕48 号 2023 年中央财政追加下达支持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

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意见	得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前期工作	20	论证决策	6	项目立项	6	依据充分性	3	评价要点: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立项依据充分,符合相关决策或规划,获得上级部门批准,且与部门职责密切相关的得 3 分;其他视情况扣分。	项目实施符合义务教育补助政策,与部门职能相关。	3
						程序规范性	3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开展必要的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的,得 3 分;其他视情况扣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立项审批文件完整。	3
		绩效目标	3	绩效目标设定	3	全面性	3	评价要点: ①绩效目标设置是否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体现决策意图; ②制定的绩效目标是否做到符合客观实际,科学合理,经过主管单位的合理努力,能够实现; ③绩效目标的预期产出效益及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目标设定合理可行,在项目周期内具有实现可能性的,得 3 分;其他视情况扣分。	茶山中学、中心小学、茶山三小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	0.5
		绩效指标	5	绩效指标设定	5	相关性	2	评价要点: 绩效指标设定是否与绩效目标有直接关联,能否全面准确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绩效指标与目标匹配度高,能全面准确反映目标实现程度的,得 2 分;其他视情况扣分。	各学校指标设置笼统,指标体系未能反映资金支出范围。	0.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意见	得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可衡量性	3	评价要点： 绩效指标设定是否做到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且指向明确地反映项目支出的预期产出和效益。	绩效指标设定符合做到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指向明确的，得3分；其他视情况扣分。	定量效益指标有待增加。	1.5
		预算配置	6	资金配置	6	合规性	3	评价要点： 预算资金的申请是否符合程序、计算依据是否充分、计算过程是否详尽、计算过程是否合理。用以反映和考核预算资金配置的合规性、科学性、合理性。	预算资金申请符合程序要求、计算依据充分、计算过程详尽合理的，得3分；其他视情况扣分。	预算资金申请符合程序，各学校按要求上报资金需求明细。	3
						科学性	3	评价要点： ①考量预算的调整情况，体现预算编制的科学程度。 ②预算调整率=预算追加（减）数/批复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率<10%的，得3分；10%≤预算调整率<20%的，得2分；20%≤预算调整率<30%的，得1分；预算调整率≥30%的，不得分。	该项目不涉及预算调整。	3
过程管理	35	资金管理	10	财务制度	2	健全性	2	评价要点： 项目主管单位、4所学校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制定专项资金财务管理方法。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已制定项目专项资金财务管理方法的，得2分；未制定专项财务管理方法，但对资金的管理遵循相关部门财务制度的，得1分；其他视情况扣分。	未制定专项资金财务管理方法，各学校遵循茶山镇财务管理规定。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意见	得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资金使用	8	支出合规性	5	评价要点： ①项目主管单位资金支出时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②项目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进行专账管理，支出记录是否完整规范，凭证是否合规有效； ③资金支出用途是否与预算批复方向一致； ④资金拨付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资金支出合理规范，不存在违规支出情况的，得5分；否则视情节扣分。 被财政、审计部门检查、评价发现问题，或发现问题未整改的，不得分。	资金支出履行审批程序和手续，但个别学校财务处理不规范。	3.5
						监控有效性	3	评价要点： 项目主管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主管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采取必要的监控措施。	财务监管有效的，得3分；否则视情节扣分。	实施了必要的财务监督，但对固定资产更替的合理性和紧迫性应该进一步加强审核。	2
		业务管理	25	业务制度	8	健全性	4	评价要点： ①4所学校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采购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 ②采购、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4所学校均已制定采购、资产管理制度，且内容合规完整的，得4分；任一所学校采购、资产管理制度不全的，扣2分，扣完为止。	各学校均已制定采购、资产管理制度，且内容合规完整。	4
						执行有效性	4	评价要点： ①4所学校制定的采购、资产管理制度是否落实到位； ②项目调整及经费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4所学校采购、资产管理相关制度均执行落实到位的，得4分；任一所学校执行不到位的，扣2分，扣完为止。	茶山二小验收流程落实不到位，部分学校验收报告内容填写不全。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意见	得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项目实施	10	实施计划性	3	评价要点： ①4所学校是否针对该政策制定资金支出计划； ②项目实施是否按资金支出计划开展。	4所学校均具备资金支出计划且按照计划执行的，得3分；任一所学校不相符扣1分，扣完为止。	各学校已制定资金支出计划且按计划执行。	3
						工作机制	2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已建立与各学校的联动工作机制，明确资金支出范围、申请流程、资金执行进度、各方职责等内容。	已建立主管单位与各学校联动机制的，得2分；其他视情况扣分。	主管部门与学校联动机制有待改进。	1
						资金分配公平性	3	评价要点： 4所学校对该专项资金在各校间分配公平性的认可程度。	本项结合座谈调研综合评分，满分3分；任一所学校对该专项资金分配公平性提出异议的，扣1.5分，扣完为止。	各学校认可资金分配结果。	3
						质量可控性	2	评价要点： 主管单位为保障项目实施质量及规范性，是否采取必要的监管措施。	项目开展期间，主管单位采取协调、论证、检查、整改等工作措施确保实施质量的，得2分；其他视情况扣分。	项目主管单位监督管理手段和频次有待提高。	0.5
				采购执行	7	采购合规性	4	评价要点： 4所学校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购（招标）申请、审批是否规范，是否依据相关政策、管理制度要求实施。	4所学校采购过程合规的，得4分；任一所学校采购过程出现问题的，扣2分，扣完为止。	采购申请、审批基本规范。	4
						合同管理规范性	3	评价要点： 4所学校是否按要求及时签订合同并严格执行，是否有调整合同约定的行为，变更合同是否履行相关手续等。	4所学校合同管理规范的，得3分；任一所学校合同管理不到位的，扣1.5分，扣完为止。	合同管理基本规范，茶山中学、中心小学、茶山二小部分合同签订时间未填写。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意见	得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产出	20	项目产出	20	产出数量	5	购置完成率	5	评价要点： ①4所学校2023年度购置计划完成率； ②购置计划完成率=已完成购置事项数量/拟购置事项总数*100%	得分=购置计划完成率*5	各学校购置计划完成率100%。	5
				产出质量	6	验收合格率	4	评价要点： ①4所学校2023年度购置事项验收合格率； ②验收合格完成率=验收合格购置事项数量/购置事项总数*100%	得分=验收合格率*4；任一事项未按规定验收的，扣2分，扣完为止。	各学校购置事项验收合格率100%。	4
						设备质量达标度	2	评价要点： 4所学校2023年度购置设备质量达标是否达标、是否可正常运转。	评审期间检查发现任一类别设备未能正常运作的，扣1分，扣完为止。	各学校购置设备质量验收达标，但中心小学智慧校园、慕课设备预期功能尚未完全实现。	1
				产出时效	6	交付时效	3	评价要点： 4所学校的购置事项是否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完成交付。	各购置事项均在约定期限内交付的，得3分；任一项交付滞后的，视情况扣分。	各学校购置事项均在限期内交付。	3
						支出时效	3	评价要点： 4所学校的奖补资金是否按要求2023年12月底前支出完毕。	满分3分，任一所学校的奖补资金未在2023年12月底前支出完毕的，扣1.5分，扣完为止。	专项资金支出进度符合要求。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意见	得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管理	3	预算执行率	3	评价要点： ①考核预算安排资金、实际使用资金与结转资金的情况。用以反映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②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财政安排预算资金）*100%	预算执行率≥90%以上的，得3分；80%≤预算执行率<90%的，得1.5分；预算执行率<80%的，不得分。	预算执行率100%。	3
效益	25	项目效益	25	社会效益	13	购置事项利用率	5	评价要点： 4所学校2023年购置事项是否得到利用，是否存在闲置现象。	本项结合满意度调查结果、座谈调研结果综合给分，满分5分。	利用率满意度97.43%，但中心小学空调安装延期，购置计划制定未考虑当年度是否具备安装条件；茶山三小部分泛在学习设备未通电启用。	3
						教学设施配套认可度	5	评价要点： 考量相关购置事项交付后，学生家长对4所学校教学设施配套情况的认可度。	本项结合满意度调查结果给分，满分5分。	97.32%师生对学校教学设施配套满意。	4.87
						教学环境提升认可度	3	评价要点： 考量相关购置事项交付后，学生家长对4所学校教学教学环境提升情况的认可度。	本项结合满意度调查结果给分，满分5分。	购置事项交付后，学校教学教学环境有所提升，师生认可度97.43%。	2.92
				可持续影响	5	政策可持续	2	评价要点： ①政策立项目的是否可持续； ②专项资金投入的效益影响是否可持续。	视政策及效益的可持续作用给分，满分2分。	政策与效益具有持续性。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意见	得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资产管理规范性	3	评价要点： 已购置事项按要求规范开展资产管理。	4所学校对购置资产管理规范的，得3分；任一所学校资产管理不规范的，扣2分，扣完为止。	资产管理基本规范，茶山中学替换配件未走报废流程。	1
				社会评价	7	师生满意度	7	评价要点： ①学生、在校教师对该政策的评价及满意程度。	得分=满意度×7	满意度 95.82%。	6.71
合计							100	—	—	—	80.00
逆指标	-10	逆指标	-10	资金使用	-10	资金使用	-10	反映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存在克扣、截留、挤占、挪用资金。	资金使用出现克扣、截留、挤占、挪用现象，在评定总分中减去相应分数。	未发现违规情况。	0
										综合得分	80.00
										评价等次	良

附件 2: 项目满意度调查结果

序号	调查内容	调查结果 (单位: 份、%)		
		有效利用	未全部利用	不清楚
1	各校采购内容利用率	有效利用	未全部利用	不清楚
		909 (97.43%)	1 (0.10%)	23 (2.47%)
2	采购内容对学校教学设施配套的作用	有提升效果	一般	无提升效果
		908 (97.32%)	25 (2.68%)	0 (0.00%)
3	采购内容对学校教学环境的作用	有提升效果	一般	无提升效果
		909 (97.43%)	22 (2.36%)	2 (0.21%)
4	对项目实施内容、实施效果评价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894 (95.82%)	35 (3.75%)	4 (0.43%)
5	建议	公布项目实施、资金使用进度, 增加信息透明度, 做好监督落实		
		加大对教学设施设备、技术引进的投入		
		图书采购应适应学生、教师的需求		
		增加空调、平板电脑投入, 改善网络		
		采购的设备、设施等应充分利用		
		培养智慧校园小助手, 指导学生课余时间使用设施		